

專案質詢

8-1-10-078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應元，針對行政院根據日前總統府開會拍板，修正財政部所提證所稅版本。這一修正，比原先版本已有若干妥協或寬鬆，個人或團體從各自角度解讀，必有見仁見智的看法。不過，從證所稅截至今日的決策與進展，本席認為，不但凸顯了馬政府的傲慢與無能，也已導致證券市場動盪與嚴重傷害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課徵證所稅，不論是出自財政部長劉憶如所說的建立制度或量能課稅，目標都值得肯定。不過，增加稅負在各國都是極艱難的工作；對開戶多達一千六百萬的台灣股市，開徵證所稅尤其必須講求程序正義及政治技能。一九八八年九月，財政部宣布復徵證所稅，造成股市連續十九天無量下跌，指數一個月重挫三千二百點的往事，儘管時空環境不同，仍然是課徵證所稅必須記取的慘痛教訓。從這次證所稅引發的負面效應來看，主政者顯然並未記取二十四年前教訓，以周延規劃、審慎決策，與社會溝通，避免紛擾，化解阻力。誠然，有所得就必須繳稅，在貧富懸殊正擴大的台灣，對資本利得課稅也頗具正當性。但是，租稅公平只是財政工作的一環，如果不能兼顧增進稅收、稽徵成本、經濟發展等目標，甚至做到「拔鵝毛而鵝不叫」的境界，僅強調社會公平正義一端，結果不但事與願違，還可能治絲益棼，得不償失。
- 二、這樣的道理，學經濟也有政治經驗的財政部長當然理解，但實務上卻大相逕庭。有如統計顯示，證所稅從三月底端出檯面以來，台股一個月間每日平均成交量少了四百億元，行情下挫導致市值總計蒸發一·五兆元。這一數字所反映的，是投資大眾的驚惶、證券從業員的怒吼，以及工商團體的大聲疾呼。即使在政府內部，也傳出副總統、立法院長有異議，財金部會之間不同調，在在顯示證所稅的決策過程極為草率，以致問題百出。
- 三、證所稅從提出討論到送交行政院，原本預計需時半年，三月底由「健全財政小組」列入討論，要九月間才提出具體版本，實際上卻短短十六天、只開兩次座談會就由財政部逕自宣

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10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稱，「明年開徵證所稅已達成高度共識」，旋即提出版本。如此決策，當然惹惱了參與的專家學者，拒絕為其背書，或直接退出，或自提版本。其次，從證券業者、工商領袖到立委，其間共同的觀感經驗是，財政部長心意已決，很難溝通，還不時以「總統支持」來壓抑異議。正因如此，理應在行政院協調整合意見、凝聚共識的工作，要到總統府去拍板。

四、這樣的「先有結論、找人背書、無心溝通、不顧民意、一意孤行」的決策模式，近數月來一再演出。在美牛案，馬政府顯然先承諾美國，不等國際標準出爐，試圖操控專家背書，戴上經貿談判大帽子，對國民健康妥協。在電價上漲案，專家會議同樣只是拿來擺門面的，並未發揮實質作用，也不顧社會反彈。即使攸關國家主權地位的「一國兩區」，連陸委會主委、國安局長都未獲諮詢而公開承認「看報才知道」，暴露了馬式決策的本質。

五、證所稅的改革，原應慎重其事，如今馬政府粗糙決策、不顧程序正義，無能卻又傲慢的結果，不但導致阻力重重，爭議連連，連帶傷害股市，股民不安。政府本身不僅財政尚未改革，已經製造問題，甚至成為問題本身，公眾受害。